

年紀越大，患的孤僻越嚴重。所以有「Grumpy Old Man 愛發牢騷的老人」這句話。

最近盡量不和陌生人吃飯了，要應酬他們，多累！也不知道邀請我吃飯的人的口味，叫的不一定是些我喜歡的菜，何必去遷就他們呢？

餐廳吃來吃去，就是那麼幾家信得過的，不要聽別人說：「這家已經不行了。」自己喜歡就是，行不行我自己會決定，很想說：「那麼你找一家比他們更好的給我！」但一想，這話也多餘，就忍住了。

盡量不去試新的食肆，像前一些時候被好友叫去吃一餐淮揚菜，上桌的是一盤燻蛋，本來這也是倪匡兄和我都愛吃的東西，豈知餐廳要賣貴一點，在蛋黃上加了幾顆莫名其妙的魚子醬，倪匡兄大叫：「那麼腥氣，怎吃得！」我則不出聲了，氣得。

當今食肆，不管是中餐西餐，一要賣高價，就只懂得出這三招：魚子醬、鵝肝醬和松露醬，好像把這三樣東西拿走，廚子就不會做菜了。

食材本身無罪，魚子醬醃得不够鹹，會壞掉，醃得太淡，又會腐爛，剛剛好的，天下也只剩下三四個伊朗人。如果產自其他地方，一定鹹得剩下腥味，唉，不吃也罷。

鵝肝醬真的也剩下法國碧麗歌的，也只佔世界產量的五個巴仙，其他九十五都是來自匈牙利和其他地區，劣品吃出一個死屍味道來，免了、免了。

說到松茸，那更非日本的不可，只切一小片放進土瓶燒中，已滿屋都是香味。用韓國的次貨，香味減少，再來就是其他的次貨，整根松茸扔進湯中，也沒味道。

現在算來，用松茸次貨，已有良知，當今用的只是松露醬，意大利大量生產，一瓶也要賣幾百港幣，也覺太貴，用莫名其妙的吧，只要一半價錢，放那麼一點點在各種菜上，又能扮高級，看到了簡直是倒胃，目前倒

胃東西太多，包括了人。

西餐其實我也不反對，尤其是好的，不過近來也逐漸生厭，為了那麼一餐，等了又等，一味用麵包來填肚，再高級的法國菜，見了也怕怕。

只能吃的，是歐洲鄉下人做的，簡簡單單來一鍋濃湯，或煮一鍋燉菜或肉，配上麵包，也就夠了。從前為了追求名廚而老遠跑去等待日子，已過矣，何況是模仿的呢？假西餐做中餐，只學到在碟上畫畫，或來一首詩，就是什麼高級、精緻料理，上桌之前，又來一碟三文魚刺身，倒胃，倒胃！

假西餐先由一名侍者講解一番，再由經理講講，最後由大廚出面講解，煩死人。

講解完畢，最後下點鹽，雙指抓起一把，曲了臂，作天鵝頸項狀，扭轉一個彎，撒幾粒鹽下去，看了不只是倒胃，簡直會嘔吐出來。

以為大自然才好的料理也好不到那裏去，最討厭北歐那種假天然菜，沒有了那根小鉗子就做出，已經不必去批評分子料理了，創發者知道自己已技窮，玩不出什麼新花樣，自生自滅了，我並不反對去吃，但是試一次已夠，而且是自己不花錢的。

做人越來越古怪，最討厭人家來摸我，握手更是免談。「你是一個公眾人物，公眾人物就得應付人家來騷擾你！」是不是公眾人物，別人說的，我自己並不認為自己是，所以不必去守這些規矩。

出門時已經一定要有一兩位同事跟着了，凡是遇到人家要來合照的，我也並不拒絕，只是不能擁抱，又非老友，又不是美女，擁抱來幹什麼？最討厭人家身上有股異味，抱了久久不散，令我周身不舒服，再洗多少次澡還是會留住。

這點助理已很會處理，凡是有人要求合照，代我向對方說：「對不起，請不要和蔡先生有身體接觸。」

自認有點修養，從年輕到現在，很少很少說別人的壞話。有些同行的行為實在令人討厭，本來可以揭他們的瘡疤來置他們死地，但也都忍了，遵守着香港人做人的規則，那就是：活，也要讓人活！英語中 Live and Let Live！

但是也不能老被人家欺負，耐心地等，有一天抓住機會，從這些人的後腦來那麼深深一刺，見他們死去，還不知是誰幹的。

在石屎森林活久了，自有防禦和復仇的方法，不施展而已，也覺得不值得施展而已。



插圖：MEILO SO